附件：资格证明文件

**资格证明文件**

**（一）一般资格条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并提供以下资料；**

1、供应商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2、供应商应提供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材料：提供2023或2024任一年度经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2025年成立的公司提供成立后企业的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或提供开标前三个月内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开具的资信证明；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供应商为采购人、代理机构在确定采购需求、编制采购文件过程中提供咨询论证，其提供的咨询论证意见成为采购文件中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技术服务商务要求、评审因素和标准、政府采购合同等实质性内容条款的，视同为采购项目提供规范编制。

**（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采购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三）特定资格条件：**

1、营业执照等主体资格证明文件：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国家规定的证明文件，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如授权代表投标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如法定代表人直接投标须提交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3、财务状况报告：提供2023或2024任一年度经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2025年成立的公司提供成立后企业的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或提供开标前三个月内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开具的资信证明；

4、税收缴纳证明：提供2024年06月01日至今任意一个月的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2024年06月01日至今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6、供应商资质要求：供应商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或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7、项目经理资质要求：拟派项目经理须具有市政公用工程二级或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且无在建工程；

8、书面声明：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以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声明。本项目拒绝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的供应商参与；

9、控股管理关系：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投标；

10、履约能力承诺函：出具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11、非联合体声明：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致： （采购人名称） ：

（供应商名称） 于 年 月 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 （详细注册地址） 合法注册并经营，本公司郑重承诺，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供应商名称： （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 （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企业关联关系承诺书**

1.供应商在本项目磋商中，不存在与其它供应商负责人为同一人，有控股、管理等关联关系承诺：

1.1管理关系说明：

我单位管理的具有独立法人的下属单位有： 。

我单位的上级管理单位有 。

1.2股权关系说明：

我单位控股的单位有 。

我单位被 单位控股。

1.3单位负责人：

2. （是或否，没有填否）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3.其他与本项目有关的利害关系说明：

我单位承诺以上说明真实有效，无虚假内容或隐瞒。

供应商名称：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供应商是否属于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声明**

致：（采购人名称）：

我方属于/不属于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

（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